

证券代码：300029

证券简称：天龙光电

编号：2016-050

##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股份增持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常州诺亚科技有限公司的通知，其股份增持承诺已履行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的基本情况

1、增持人：常州诺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诺亚”）

2、增持目的及计划

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披露了《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5），公司控股股东常州诺亚针对当时股票市场出现较大波动，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计划自《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发布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的股份；拟在未来6个月内，通过合法有效的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股份的市值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

公司于2016年4月2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常州诺亚计划自2015年度报告窗口期之后至2016年12月31日，将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股份的市值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

3、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增持数量：1425300股

5、增持均价：14.07元/股

6、增持总金额：2005.40万元

7、增持时间：2016年5月5日-2016年12月30日

#### 二、增持承诺的完成情况

2016年5月5日至2016年12月30日，常州诺亚共增持公司股份14253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71%，未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1%；本次增持前，常州诺亚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00924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05%；增持后，常州诺亚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15177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76%。截至2016

年12月30日，常州诺亚确认已经完成增持计划，增持承诺已履行完毕。

### 三、其他说明

1、常州诺亚本次增持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本次增持计划不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常州诺亚承诺：本次增持的股份在持股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与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自本次增持计划完成之日起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3、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30日